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0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13），根据相关规则的要求，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再次通知并就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召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3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3日（星期一）

7. 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3月2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衢州市凯旋西路9号会议中心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 发行方式

(3) 本次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4) 发行数量

(5) 本次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10) 上市地点

3、《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5、《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6、《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风险提示的议案》

8、《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与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2中的每一子项需逐项表决；议案2、3、10、11中股东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曹克坚、TANG, YAN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上述所有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的董、监、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本次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本次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2.0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2.10	上市地点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
5.00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 A 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风险提示的议案》	√
8.00	《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9.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3）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3）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见附件2），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2020年3月27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一园区行政办公楼二楼）。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

（2）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3）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4）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见附件1）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杨建军、周瑛瑛

电话：0570-3662177

传真：0570-3662786

电子邮箱：zqzb@kaishangroup.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经济开发区凯旋西路9号

邮编：324002

2. 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证券投资部，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 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股东参会登记表
3. 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257；投票简称：开山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本次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本次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2.0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0	上市地点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
5.00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风险提示的议案》	√
8.00	《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9.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3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开山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本次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本次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			
2.0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及上市安排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			
2.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2.10	上市地点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			
5.00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A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风险提示的议案》	√			
8.00	《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9.0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快，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